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施展
電話：03-8462860#238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te865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1343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教署函、宣導資料、詐騙提醒海報 (376550000A_1110134384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134384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1013438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外交部、內政部警政署提供「國人赴柬埔寨工作遭詐騙」、「海外求職宣導警語」相關宣導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7月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860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期國人赴柬埔寨求職、工作遭詐騙頻傳，其中畢業學生為主要對象。
- 三、為提高學生警覺性，避免海外求職遭受詐騙，請學校運用各式管道落實旨揭宣導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111/07/07



1110002264